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浦兴路街道办事处

浦浦办〔2024〕4号

关于印发《浦兴路街道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部门）、各事业单位、各居民区：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深入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持续优化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工作方案》等，经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审议通过了《浦兴路街道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浦兴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4 月 29 日

浦兴路街道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和给上海市虹口区嘉兴路街道垃圾分类志愿者回信精神，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固体废物资源化再利用若干规定》、《上海市持续优化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工作方案》、《浦东新区持续优化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工作方案》等要求，加快推进浦兴路街道垃圾分类体系建设，提升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实效，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巩固“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镇”创建成果，在市、区垃圾分类第三方测评中，居住区和单位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稳定在95%以上，整体分类实效排名确保全市前150名，力争前120名。公众满意度和获得感整体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环境持续优化，便利化程度逐步提升，居民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满意度达到96%。完成新区下达的指标任务：

（一）投放点微更新116个，更新维护固定式洗手池、除臭、通风、遮阳防雨、照明等装置；

（二）误时投放点专项更新15个，在全量配置微改造一体化装置的基础上，配置无需手动开门/开桶，以及垃圾桶满溢、不分类投放事件自动监测警示等功能于一体的智能化管理设备；

- (三) 精品示范居住区创成 4 个;
- (四) 固定型服务点设立 30 个;
- (五) 惠民回收服务点设立 3 个;
- (六) 对分类标志、公示告知牌、点位告知牌、宣传海报等信息进行更新和整合, 及时更换破损分类收集容器;
- (七) 干垃圾量大于 91 吨/日, 湿垃圾量小于 56 吨/日;
- (八) 可回收物量大于 49 吨/日, 其中, 主体企业量大于 38 吨/日。

二、组织架构

浦兴路街道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有管理办、党政办、党建办、服务办、宣统文化办、自治办、城建中心、综合执法队、城运中心和各居民区, 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1.社区管理办公室: 全面负责街道垃圾分类工作整体推进。切实履行统筹协调、组织推进的职能, 总结经验做法, 对反复性问题、瓶颈性问题集思广益, 推动解决。

2.党政办公室: 负责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做好“四个规范”。负责垃圾分类工作的督查督导, 检查各项工作进展情况, 并及时通报, 反馈结果。

3.社区党建办公室: 负责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居民区年终绩效考核, 把各居民区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效情况作为考核的重要依据。健全以居民区党组织为核心, 居委会、业委会、物业公

司等齐抓共管，党员、群众、志愿者、社会组织等共同参与的社区协同推进机制，发挥在职党员对社区垃圾分类的示范带头作用。

4.社区服务办公室：负责社区敬老院、医院等公共卫生场所垃圾分类实效。

5.社区宣统文化办公室：负责推进学校垃圾分类工作，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志愿者组织体系和支持保障体系，完善志愿者队伍工作章程、管理办法等基础制度，做好垃圾分类推进工作的舆论宣传等工作。

6.社区自治办公室：负责落实垃圾分类“一小区一方案”。督促物业公司落实管理责任，用好居民自治机制，开展以垃圾分类为主题的自治活动或自治项目，深化垃圾分类与社区自治的良性互动，形成垃圾分类自治品牌。

7.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单位、沿街商铺等分类实效的指导和检查工作。加大对物业的监管力度，持续开展物业服务企业履职情况专项检查。

8.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垃圾分类违法行为的巡查执法，对不达标居住区、单位及沿街商铺加强执法，对未正常履行垃圾分类责任的物业公司进行行政处罚，起到警示作用。

9.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中心：深化“一网统管”工作，加大对社区单位和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检查频率，定期分析发现问题，建立情况通报机制。

10.居民区：负责居民区管辖区域内小区、单位和沿街商铺的分类实效。加大宣传的深度和广度，宣传对象做到全覆盖，尤其要重点加强外来租户垃圾分类投放管理的宣传效果，做好群众再发动工作。

四、工作任务

（一）继续巩固居民区垃圾分类实效

1.深入开展垃圾分类宣传。结合辖区文化特色至少建成1条垃圾分类居民科普体验线路并广泛组织居民参与体验。对标上海市《居住区、单位、沿街商铺生活垃圾分类测评细则》，面上、点上分级分批落实业务培训，确保做到标准一致、手势统一，街道上下扎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组织线上线下全平台广泛开展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强化对沿街商铺、宾馆、旅馆的宣传，提升个体工商户等群体分类意识。持续做好中小幼学生垃圾分类意识培养，发挥“小手拉大手”影响带动作用。深入居民区开展多形式分类宣传动员活动，提升居民知晓度与参与感。

2.充分发挥志愿者独特作用。加快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志愿者组织体系和支持保障体系，完善志愿者队伍工作章程、管理办法等基础制度。依托上海志愿服务平台，实现垃圾分类志愿服务队伍注册全覆盖，充分利用线上招募、志愿服务项目发布功能，动员广大志愿者，践行低碳生活新时尚。发挥志愿者在社区发动、点位值守、公共场所宣传引导中重要作用，把垃圾分类志愿服务

打造成特色品牌，实现居住区投放点志愿服务项目全覆盖。

3.优化居民区投放模式。各居民区要细化和优化“一小区一方案”，巩固提升居住区投放秩序。进一步优化定时定点居住区节假日投放模式，增加保洁巡查力量，动态调整收运频次，确保节假日期间垃圾分类工作不间断、实效不回弹。城建中心要督促物业公司规范投放点和垃圾房日常管理，制定日常维护和保洁标准，加大行业检查、网格巡查等监督检查力度。杜绝将垃圾房作为居住空间等挪作他用的现象。持续深化小包垃圾专项治理，对长期不达标小区落实垃圾分类专管员模式。

4.强化分类实效监督测评。通过街道生活垃圾分减联办专项检查、第三方巡查等机制，每周至少一轮全覆盖检查，将垃圾分类工作作为年度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列入日常考核。继续实施检查、分析、榜单排名等通报制度，将垃圾分类实效测评考核结果列入对居民区考核指标，对不达标居民区进行通报。对垃圾分类工作推进落实不力、问题暴露多，区、市测评不达标，影响街道排名的，按情节严重程度由主管部门、组织部门、纪检监察部门进行约谈、问责。市、区测评不达标的，对责任主体负责人进行履责约谈。对物业公司等管理主体扣减考核分值及扣减补贴发放。

（二）显著提升道路生活垃圾收运系统化运行水平

1.推进设施设备现代化。规范道路废物箱设置，全面完成道

路废物箱投放口改造，在特色道路、特色街区等设置精细化分类的废物箱。公园（含口袋公园）、绿地等全覆盖设置精细化分类的废物箱。

2.推进收运作业规范化。优化生活垃圾清运作业模式，合理规划作业路径、时间、频次，确保沿街商铺和企事业单位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规范管理作业单位，深化作业扰民治理，加强生活垃圾清运作业培训，强化作业服务单位质量评议和评议结果公示制度实施，对于明显存在分类不达标的垃圾拒绝收运并开具通知单。

3.强化数字赋能源头管理。推进“一网统管”生活垃圾分类场景建设和应用。健全生活垃圾网格化管理事件发现处置机制，优化闭环管理流程，依托街镇城运中心和“一网统管”平台，增设转派城管执法功能，并利用 AI 识别、物联感知、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更精准地发现、诊断和解决问题，对易发生垃圾不分类、乱倾倒的道路沿街商铺和场所，实现“一网统管”执法检查全过程、部门联动全方位、智能监管全覆盖。

（三）不断提高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

1.提高可回收物回收服务满意度。推进可回收物回收服务点采用全市统一规范的视觉识别系统，大力推进可回收物高品质服务点建设，设立 3 个面向居民的惠民回收服务点，设置 30 个固定型服务点或者智能回收箱。因地制宜，单独设置或与装修垃圾

房、大件垃圾分类堆放场所合并设置可回收物回收服务点。灵活运用定点回收、自助回收、预约回收、流动回收等服务形式，增强居民可回收物交投、交售体验。强化有偿回收和上门回收服务的全覆盖宣传，强化保洁员对居民交投可回收物的宣传和引导，提升居民对可回收物服务的知晓率和满意率。

2.规范可回收物中转站运行。强化可回收物主体企业管理，落实主体企业实现服务区内全品类可回收物的上门回收服务，尤其是低价值可回收物的托底回收服务。夯实评议制度，清退服务不佳、管理不善、效能不足的主体企业。

五、推进时间节点

（一）启动阶段（2024年4月—2024年5月）。

对区下达任务进行分解细化，明确任务，4月底前摸清底数，对居住区、各类单位、沿街商铺、公共区域等人员、投放点、设施配置、产生量等信息进行全面排摸，更新“一小区一方案”“一单位一方案”。

（二）推进阶段（2024年6月—2024年10月）。

迎接市、区两级分减联办垃圾分类第三方测评，完成2024年度投放点微更新、误时点专项更新及固定型服务点等硬件改造任务，推进4个垃圾分类精品示范居住区建设。

（三）考核阶段（2024年11月—2024年12月）。

11月中旬基本完成各项任务，12月街道分减联办形成各实

施单位垃圾分类工作考核评估，各单位落实工作总结及台账资料归整。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将其作为城市精细化管理的重点工作，充分发挥垃圾分类减量推进工作联席会议牵头抓总作用，加强统筹谋划和协调推进，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二）加强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各责任单位要强化部门联动，树立“一盘棋”意识，构建科学合理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推进垃圾分类工作不断深化。

（三）加强社会宣传，提高工作实效。持续开展垃圾分类理念“进社区、进学校、进医院、进机关、进企业、进公园”活动，培养居民绿色生活方式，进一步营造低碳生活新时尚良好社会风尚。充分运用多种形式，宣传垃圾分类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保持垃圾分类宣传“热度不退，氛围不减”。

